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IL GANGRAN ENERG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2

有關內部監控審閱與核數師審閱最新進展 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四日之公告(「該等公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一八年年報」)和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報告(「第一季度報告」)。除非本文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內部監控審閱狀況

誠如該等公告所載，本公司就核數師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綜合全年業績(「二零一八年全年業務」)發出的不發表意見，早前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委託HK KCBC CPA Limited(「HK KCBC」)接管內部監控審閱。於本公告日期，HK KCBC大體上已完成審閱，而最新內部監控審閱報告(「內部監控報告」)的最新草擬本於二零一九年三月送交至本公司。本公司目前正審閱內部監控報告的最新草擬本，並核對草擬本內所載的事實。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執行HK KCBC提出的若干內部監控建議，刊發經審議的內部監控報告會有所延遲。本公司預期經審議的內部監控報告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備妥。

董事會早前亦議決成立本公司特別調查委員會(「特別調查委員會」)，查找二零一八年全年業績引致的不發表意見的事宜，並提出合適建議。現時特別調查委員會由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鄭健鵬博士、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即劉崇達先生(主席)、秦時會先生及賀文先生)與本公司財務總監組成。為了促進所述調

查，本公司近日委聘獨立註冊會計師事務所－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浩華(香港)」)會在此事上協助特別調查委員會。預期特別調查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完成有關調查。

有見及此，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向股東提供內部監控審閱，以及特別調查委員會有關不發表意見調查的最新進展。

核數師審閱狀況

誠如該等公告所載，本公司早前已委聘外部核數師－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核數師」)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報告(「第一季度報告」)，因第一季度業績公告及第一季度報告出現疏忽錯誤。在委聘審閱過程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與核數師未能為所述委聘的專業費用達成協議。因此，審閱第一季度業績及編製相關報告會出現延誤。待上述事項獲得解決後，本公司預期最終報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備妥。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董事會議決成立特別調查委員會，調查(其中包括)在第一季度業績內，銷售電源及數據線及插座所申報的收入金額是否錯誤。另外，本公司亦採取措施，就財務報表結賬流程評估其內部控制系統之潛在缺陷。為了促進所述調查，本公司近日委聘國富浩華(香港)在此事上協助特別調查委員會。預期特別調查委員會的調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完成。

鑑於上文所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向股東提供核數師審閱、有關第一季度業績的特別調查委員會及內部監控審閱結果的最新進展。

承董事會命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鄒東海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鄒東海先生、戎長軍先生、張文榮先生、鄭健鵬博士、袁北勝先生及許細霞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崇達先生、秦時會先生及賀文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oilgran.com及<http://chinaoilgran.todayir.com>。